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624/202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 : 2023年5月5日(星期五)
時 間 : 上午9時45分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出席委員 : 梁美芬議員, SBS, JP (主席)
鄧飛議員, MH (副主席)
李慧琼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陳振英議員, JP
朱國強議員
狄志遠議員, SBS, JP
吳秋北議員, SBS
周文港議員
林振昇議員
梁熙議員
梁毓偉議員, JP
陳仲尼議員, SBS, JP
陳凱欣議員
郭玲麗議員
陸瀚民議員
管浩鳴議員, BBS, JP
劉智鵬議員, BBS, JP
黃錦輝議員, MH

缺席委員 : 梁子穎議員, MH

出席公職人員： 議程第 III 項

教育局局長
蔡若蓮博士, JP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學校發展)
劉穎賢博士

議程第 IV 項

教育局副局長
施俊輝先生, JP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基礎建設, 國際學校及統計)
哈夢飛先生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特殊教育)1
李何淑華女士

議程第 V 項

教育局副局長
施俊輝先生, JP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高等教育)
賴子堅先生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處
副秘書長(1)
梁思灝先生

香港科技大學

副校長(行政)
龐鼎全教授

協理副校長(規劃及統籌)
陳志民先生

校園發展處處長
梁英傑先生

校園發展處高級經理
何暉光先生

校園發展處高級經理
何詠旋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4
黃安琪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4
余寶琮女士

議會秘書(4)3
楊詩彤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4)4
侯穎珊女士

經辦人/部門

(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錄**。)

I. 自上次會議舉行至今發出的資料文件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舉行至今並無發出任何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CB(4)370/2023(01) —— 待議事項一覽
號文件 表)

2. 主席告知委員，2023年6月2日上午10時45分舉行的下次例會，將會討論“職業專才教育”及“生涯規劃教育的推行情況”。委員並無異議。

(會後補註：2023年6月2日會議的議程已加入“建議延長免息延遲償還學生貸款安排”。)

III. 疫情下為跨境學生提供的支援及協助恢復面授課堂安排

(立法會CB(4)370/2023(02) —— 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
號文件 的文件)

討論

鼓勵跨境學生回港

3. 委員察悉，越來越多港人子弟學校於內地開設，而且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亦即將於內地舉行。他們詢問，對於父母均為內地人或其中一方為內地人而在香港出生的兒童，以及身在內地的香港居民的子女，政府是鼓勵他們入讀香港的學校，抑或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學校。

4. 對於父母均為內地人或其中一方為內地人而在香港出生的兒童，以及身在內地的香港居民的子女，政府當局表示已推行不同措施，協助他們入讀香港或內地的學校。政府作出的所有安排都是以學生的最大利益為依歸。家長可按子女的需要為他們選擇學校。

5. 委員察悉，跨境來港上課全面恢復後，來港上課的跨境學生人數有所減少。委員建議，鑒於學生人口下降，政府當局應與元朗、大埔及屯門的家長會合作加強推廣工作，以期鼓勵更多跨境學生返回香港學校上課。

6. 政府當局表示，與疫情前的21 000名跨境學生比較，自跨境學生全面恢復每日來港上課後，跨境學生人數下跌了約5 000名。有關的原因是部分跨境學生在疫情期已留在香港，而少數跨境學生則透過學校安排的實時網上課堂或其他學習模式留在內地家中學習。教育局會繼續與教育界緊密溝通，支援跨境學生家長，協助跨境學生安全往返內地和香港。

7. 委員關注到，越來越多跨境校巴營辦商因高昂的營運成本而結業。他們憂慮高昂的校巴費用會令跨境學生不願每日來港上課。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提

供資助，以支持校巴營辦商/有跨境學生的學校，減輕跨境學生的財政負擔。政府當局表示，自跨境學生全面恢復每日往返內地和香港上課後，校巴的營運已漸變順暢。教育局會繼續就校巴服務與相關的校長會聯絡，了解新學年的情況。

為跨境學生提供的疫後支援

8. 一些委員指出，自疫情發生後，部分跨境學生已有大約3年未曾來港，長期停課大大影響了這些學生的學習進度。除制訂有效措施幫助學生追上學習進度外，政府當局應制訂中長期計劃，協助跨境學生和他們的家長應付因長期停課而產生的社會及情緒問題、支援跨境學生適應復課(例如舉辦活動讓跨境學生知悉社會情況)，以及給予他們適當的支援。然而，由於學校社工短缺(特別是在小學)，部分委員建議教育局在現有的學校社工以外，為每所小學提供一名學生輔導人員，為期一年，並且與非政府機構積極合作，為跨境學生及其家長(包括內地家長)舉辦課後活動和支援計劃。

9. 政府當局察悉委員的建議，並表示教育局在停課期間已不時提醒學校須密切留意學生(包括跨境學生)的精神健康。校內有不同範疇的專業人員為學生提供適切支援，協助他們處理情緒和壓力。為讓跨境學生感受學校和同學對他們的重視和關愛，教育局建議學校於跨境學生回港復課的首天，因應校本特色為他們安排歡迎活動。教育局亦建議學校與學生及其家長保持聯絡，協助他們適應復課。教育局會繼續監察情況、與非政府機構合作提供服務支援跨境學生及其家長，並與學校緊密溝通，適時進行檢討。

10. 鑒於人手緊絀，有意見認為，學校社工可考慮特別專注小三及小四學生，還有中四學生的情緒需要，因為他們在面授課堂暫停3年後，便須隨即過渡至小學及中學生活。此外，當局應鼓勵學校推行“大哥哥、大姐姐計劃”，協助年幼學生適應新的學習階段，並處理他們的情緒需要。另有委員建議政府當局考慮透過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從其他地方招攬輔導人員。

11. 政府當局察悉委員的建議，並表示學校已成立關愛校園大使小組，以期在學校培養關愛文化，鼓勵學生互相關心。此外，教育局一直為教師、家長和學生提供有系統的“守門人”訓練，以加強照顧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

12. 委員察悉，少數跨境學生將會在新學年展開時才回港上課。部分委員詢問，政府當局將會採取哪些具針對性的措施，在開課前支援這些學生；在2022-2023學年，各區幼稚園、小學、中學有多少名跨境學生；以及政府當局有否評估稍後會回來的跨境學生人數，讓有關學校可作更妥善的準備。政府當局答允在會後提供分區跨境學生人數，並表示教育局已提醒香港的學校與內地的跨境學生保持緊密聯絡，在適當情況下提供協助。香港的學校有足夠學額供這些跨境學生入讀。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回應於2023年5月22日隨立法會CB(4)488/2023(01)號文件發給委員。)

評估疫情下為跨境學生提供的支援

13. 部分委員認為，政府當局須評估疫情下為跨境學生提供的支援措施的成效。委員察悉，關愛基金和優質教育基金為有需要學生提供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的援助項目，並詢問有多少名跨境學生受惠，以及他們的回應為何；學校有必要採購哪類服務以照顧跨境學生的需要；為深圳跨境學生提供的10 000個學習支援及心理社交支援課程名額未有盡用，理由為何；以及跨境學生及其家長使用深圳的綜合服務點的比率為何。

14. 政府當局表示，幾乎所有有需要的跨境學生(即約5 000個跨境學生家庭)都受惠於關愛基金和優質教育基金下的上述援助項目。用以購買流動電腦裝置的撥款金額為每名學生最高4,700元，而用以提供上網支援的額外撥款金額為每名學生最高1,700元。就深圳的學習支援及心理社交支援課程，由於內地實施防疫抗疫措施，故只有7 000學生人次參加。至於深圳羅湖、

福田及南山區設立的綜合服務點，考慮到所得的回應屬中性，因此於2021年關閉。

15. 由於“自攜裝置”計劃在疫情期間有效推行，委員要求政府當局進一步在學校發展創新科技，從而更妥善地支援學生的學習。政府當局察悉委員的關注，並表示教育局會探討可否在學校加強發展“人工智能”和“物聯網”。

16. 部分委員指出，學校曾在疫情期間要求教育局協助派送教科書給內地的跨境學生、在內地不同地方為跨境學生舉行考試，以及安排教師到內地教導跨境學生。然而，教育局既無回覆，也沒有提供任何協助。委員關注政府當局曾否/會否就這些支援措施進行檢討。

17. 政府當局表示，儘管教育局十分努力與內地當局協調，可是根據內地的法律，派送教課書往內地及安排教師到內地教導跨境學生並不可行。就考試安排，教育局一直留意有關情況，發現倘若同時為跨境學生和香港學生舉行考試，學校將較難靈活行事。教育局會考慮教育界的意見，以供日後作出改善。

吸引內地學生來港

18. 由於香港的學生人口下降，以及香港居民外流人數增加，委員認為，政府當局和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應探討可行措施，吸引更多內地學生(特別是來自大灣區的學生)來港修讀高等教育課程，例如放寬教資會資助大學取錄非本地學生的20%限額。

19. 政府當局表示，政府一向致力推動專上教育界國際化及多元化，把香港發展成為區域教育樞紐，以期吸引非本地學生，加強香港的人才庫及提高香港的競爭力。政府和教資會會繼續留意這方面的發展。

20. 委員察悉，當局將會為大灣區的學生舉行文憑試。委員建議，除大灣區外，政府當局應考慮在各個內地城市(例如上海和北京)舉行文憑試，協助居於當地的學生。政府當局表示，內地港人子弟學校所提供

的課程必須獲得認可，方可安排學生以學校考生的身份參加文憑試。在廣東省教育廳和教育考試院的全力支持下，文憑試得以在大灣區舉行。倘若文憑試在內地不同省份/城市同時舉行，便要考慮技術及保安問題。然而，教育局會總結在大灣區舉行文憑試獲得的經驗，並考慮未來路向。

21. 有意見認為，政府當局應鼓勵跨境學生及內地學生畢業後留港工作。為此，政府當局應考慮把空置校舍改建為跨境學生寄宿學校，尤其是那些須在香港參加文憑試的高中學生。這做法不單省卻他們每日的交通時間，還可建立他們對香港的歸屬感，鼓勵他們貢獻香港。為評估這個方案是否可行，政府當局可揀選一所空置學校，推出上述的試行計劃。

22. 政府當局表示，在“雙非孕婦”零配額政策下，父母均為非香港永久性居民的本地出生兒童（“雙非兒童”）人數大幅下跌。幼稚園的跨境學生人數由2017年的約4 000名，降至2023年2月22日的364名。考慮到此下跌趨勢，政府當局必須評估為跨境學生設立寄宿學校是否符合成本效益。

IV. 3115ET – 灣仔愛群道1所設有12間課室的特殊學校

(立法會CB(4)370/2023(03) —— 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

申報利益

23. 周文港議員申報他是香港教育大學協理副校長(大學拓展)。

討論

24. 委員普遍支持在灣仔興建1所特殊學校，以重置匡智獅子會晨崗學校（“晨崗學校”）。然而，他們就多項事宜表達關注。

擬建新校舍

25. 部分委員關注晨崗學校的新校舍僅樓高7層及只設有12間課室。為應付未來的特殊學校學位需求，他們要求政府當局放寬地積比率和建築物高度限制，以期增加新校舍的樓層及課室數目；並且在重置晨崗學校後重建該校現位於跑馬地的校舍。此外，委員注意到，新校舍的天台將會設有籃球場，故提醒政府當局採取預防措施，確保學生安全。

26. 政府當局表示，鑒於晨崗學校的現有校舍老舊且面積細小，可進行改善工程的範圍非常有限，故此急需重置晨崗學校，以期為學生提供較佳的學與教環境。雖然新校舍佔地只有約2 000平方米，但建築署已盡用《教育規例》(第279A章)就消防安全訂定的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即地面水平以上24米)。事實上，樓高7層的新校舍遠高於一般只有樓高3至4層的普通特殊學校。重置完成後，晨崗學校可按需求增加學位至最多180個。

27. 委員建議，鑒於香港的土地資源珍貴，政府當局應考慮檢討及放寬規管校舍的建築物高度的過時法例，讓學生受惠。政府當局表示，由於運作上的需要，特殊學校的校舍通常樓高3至4層。為安全起見，新校舍的建築物高度屬合適。

28. 部分委員認為約4年的施工期過長。政府當局應加快建造工程，以便及早把晨崗學校重置往新校舍。政府當局表示，由於必須先拆卸灣仔學校的前校舍，才可展開新校舍的建造工程，故此所述的工程計劃需時約4年完成。然而，當局會探討不同方法縮短施工期，以提前完工日期。

29. 委員指出，政府當局利用已經/將會停辦的空置校舍作為特殊學校，也許更具成本效益。政府當局表示，特殊學校的校舍經特別設計，以照顧學生的多方面需要，所以並非所有空置校舍都適合營辦特殊學校。

30. 鑒於晨崗學校是港島唯一一所輕度智障兒童特殊學校，委員憂慮晨崗學校新增的學額不足以應付

港島的需求。學生因此或須跨區上學，或入讀輕度及中度智障兒童特殊學校，以致他們的學業受影響。委員要求當局提供全港特殊學校學位規劃的資料。

31. 政府當局表示，教育局按區域(合共7區)或全港的需求提供特殊學校學位。除灣仔區的學生外，港島其他地區的學生也可報讀晨崗學校。另外，港島的學生亦可選擇位於南區及東區的輕度及中度智障兒童學校。這些特殊學校的教師曾接受專業培訓，能夠處理不同程度智障的學生。

32. 部分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文件未有提供足夠資料，讓委員審議擬議的學校工程計劃。他們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補充資料，例如晨崗學校擬建校舍的總樓面面積、估計建造費用的詳細分項數字、特殊學校政策、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人數、晨崗學校新校舍如何幫助學生參加文憑試及接受職業教育等。就日後的擬議學校工程計劃，政府當局應提供充足的資料供委員考慮。政府當局察悉委員的關注，並表示會在備妥擬議工程計劃的最新資料後，將之提交委員。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回應已於2023年6月13日隨立法會CB(4)527/2023(01)號文件發給委員。)

特殊學校的人手和設施

33. 鑒於有特殊教育需要兒童的人數持續上升，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增加特殊教育學位課程的學額，尤其是兼讀制及混合模式課程的學額，確保特殊學校有足夠的教學人手。另外，有意見認為，政府當局應協助因學校停辦及減班而產生的過剩教師，轉型成為特殊學校教師。

34. 政府當局表示，除了開辦教師培訓課程的大學外，教育局亦為特殊學校教師提供特定的培訓課程。政府當局會繼續與開辦師訓課程的大學緊密聯繫，確保特殊學校的教學人手穩定。過剩教師只要接受過相關培訓，便可在特殊學校任教。

35. 有意見認為，政府當局應檢討公營學校校舍用途分配表，以應付最新的運作需要。鑒於特殊學校採用特別的設計，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另行為特殊學校制訂校舍用途分配表，以照顧學生的不同需要。為配合在新學制下推行高中教育，政府當局亦需與特殊學校(包括晨崗學校)密切聯繫，以更新建築標準，並檢討該等標準所訂的課室數目及種類，從而協助學生做更好的準備，掌握日後發展所需的技能。

36. 政府當局表示，校舍用途分配表上已列出特別為新建特殊學校而設的項目。關於新校舍的設計，政府當局一直與晨崗學校保持密切溝通，並已考慮了其特別需要。

37. 委員關注到，許多學校(包括數所特殊學校)仍在火柴盒式校舍營辦，但2023-2024年度的校舍加建及改善工程預算卻減少34.4%。校舍情況欠佳的學校在收生方面的競爭力很可能會較弱。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改善這些低於標準的校舍的設施。

38. 政府當局表示，香港的學校於不同時期按照施工當時的建築標準興建。大部分佔地面積細小及樓齡超過30年的學校，都曾透過學校改善計劃、小型改善工程及年度大規模修葺工程改善校舍及設施。政府當局會確保所有校舍的規格均符合最新的安全規定。

其他關注事項

39. 有意見認為，為特殊學校離校生作出的離校安排並不理想，而許多離校生都未能找到工作。為提高特殊學校離校生(尤其是輕度智障者)的就業機會，政府當局應全面檢討特殊學校離校生獲得的離校服務，並帶頭僱用更多殘疾人士(包括智障人士)，確保他們享有平等的就業機會。另外，有意見認為，政府當局應參考內地的做法，向輕度智障學生提供職業教育。政府當局察悉委員的關注，並表示會與相關部門(例如社會福利署)聯繫，以期更妥善地支援特殊學校離校生。

V. 香港科技大學 – 新科研樓2(8018EL)

(立法會CB(4)370/2023(04) —— 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

申報利益

40. 陳仲尼議員申報他是香港科技大學(“科大”)校董會成員。

討論

41. 委員查詢科大實驗室及研究設施的現況、新科研樓的目標使用者(例如將會遷入大樓的現有/新設研究小組),以及有否任何科大現有的實驗室及研究設施將會遷往新科研樓。科大表示,新科研大樓的空間主要供大約300名教職員、研究人員和研究生使用。此外,大樓可供約600名參與本科生研究計劃的本科生進行學術研究。因此,新大樓每年可惠及約1 000多名修讀科學及工程學科課程的學生。

42. 委員詢問,科大如何把握新科研樓的落成,吸引內地及國際研究人才/生物科技人才與大學合作,以及加強科技轉移。科大表示,新科研樓將支援合成生物科技的發展。鑒於合成生物學是以先進研究為本的嶄新跨學科領域,配備尖端設備的新大樓將成為推進合成生物學研究的地標,大大提高科大吸引全球研究人才的競爭力。至於研究成果商品化,科大一直致力作為中上游研究的橋樑,開發下游產品,促進科技商品化。至今科大共創立超過1 600間初創企業,包括9間獨角獸企業和11間成功退場的公司,合共創造了逾4,000億港元的經濟效益。科大預計新科研大樓將更進一步推動科技轉移。

43. 委員問及新科研樓如何支持政府在吸引企業方面的政策,以及配合未來5年,有35%教資會資助大學學生修讀與STEAM相關學科的目標。科大表示,該大學致力與社會上不同界別分享科研知識及經驗,並與各行業建立堅實的聯繫。舉例而言,科大與不同的大型企業成立了聯合實驗室,並且推出業界交流日,開

拓大學與業界協作及科技轉移機會。設立新科研樓將有助進一步增強科大的研究、科技轉移及專利商品化的能力。至於STEM教育，科大會繼續不時為學生舉辦STEM活動。新科研樓的開放式實驗室，將提供一個生動活潑的學習中心，培養學生對STEM的興趣。

44. 委員要求科大說明科大與科大(廣州)在科技研究方面的協作情況；科大與位於將軍澳“創新園”合作發展生物科技的情況；以及科大與內地不同研究機構協作，成立國家重點實驗室的計劃。科大表示，該大學一直在“港科大一體，雙校互補”框架下，與科大(廣州)協作。雖然科大與科大(廣州)在財務及法律上為各自獨立的實體，但兩個校園的學生和研究小組均可修讀合適的課程和使用中央研究設施。換言之，兩個校園會互相合作，以助達致雙校互補發展，共享資源。作為一所研究型大學，科大致力與內地當局/企業協作，支持建設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新科研樓將進一步擴大科大與內地的研究協作、推動香港的人才培育，以及促進設立國家重點實驗室。

45. 委員詢問科大會否成立醫學院，以及新的學院可否使用新科研樓的設施。科大表示，該大學如進行任何新發展，即會向各持份者(例如立法會)提供詳細資料。科大會在今後的發展中，秉持共享資源的原則。

46. 委員認為，新科研樓不應只以增強科大的研究能力為目標，還應協助擴大香港的人才庫，以及促進研究成果商品化，讓社會受益。

47. 委員詢問，科大有何策略處理香港與內地之間跨境運送生物樣本及轉移研究數據的安排。科大表示已向內地當局反映相關情況，以期放寬科大的香港與廣州校園之間跨境運送生物樣本所受到的限制。

總結

48. 主席總結時表示，事務委員會支持政府當局把建議提交予工務小組委員會考慮。委員並要求政府當局/科大提供此項校園發展工程計劃的進一步資料

經辦人/部門

(例如工程計劃估計費用的詳細分項數字、大樓綠化措施費用等)。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回應已於2023年5月16日隨立法會CB(4)452/2023(01)號文件發給委員。)

VI. 其他事項

4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13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23年6月20日

**教育事務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23年5月5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9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3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第 I 項 - 自上次會議舉行至今發出的資料文件			
000355 - 000413	主席	並無發出資料文件	
第 II 項 -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000414 - 000824	主席 朱國強議員 狄志遠議員 郭玲麗議員	2023年6月2日會議的建議討論事項	
第 III 項 - 疫情下為跨境學生提供的支援及協助恢復面授課堂安排			
000825 - 001420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001421 - 001935	主席 周文港議員 政府當局	鼓勵跨境學生回港的措施、支援有情緒需要的學生的措施，以及支援跨境校巴營辦商的措施	
001936 - 002508	主席 陳振英議員 政府當局	有需要檢討疫情下為跨境學生提供的支援措施(即為跨境學生而設的援助項目，協助他們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並提供上網支援；學校為照顧跨境學生的需要而必須採購的服務；以及為居於深圳的跨境學生提供的支援課程和服務)	
002509 - 002848	主席 副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對跨境學生的政策	
002849 - 003359	主席 朱國強議員 政府當局	讚賞教育局在疫情下致力在內地舉辦學習支援及心理社交支援課程，支援跨境學生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檢討疫情下為跨境學生提供的支援措施(派送教課書往內地、在內地為跨境學生舉行考試，以及安排教師到內地教導跨境學生)	
003400 - 003919	主席 狄志遠議員 政府當局	支援有情緒需要的學生和家長的措施(學校輔導人員及非政府機構)	
003920 - 004748	主席 政府當局	鼓勵跨境學生留港工作的措施(把空置校舍改建為跨境學生寄宿學校)，以及在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下招攬輔導人員	
004749 - 005621	主席 郭玲麗議員 政府當局	感謝教育局努力在疫情下支援學生 向每所小學提供一名輔導人員以支援學生、幫助跨境學生適應復課的方法(舉辦課程讓跨境學生認識香港)、評估下學年回港的跨境學生人數，以及繼續在學校發展科技	請參閱會議紀要第12段
005622 - 010248	主席 黃錦輝議員 政府當局	協助內地學生在香港接受專上教育及在內地不同地方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措施	
010249 - 010656	主席 陳凱欣議員 政府當局	支援有情緒需要的學生，尤其是小三及小四學生，還有中四學生	
010657 - 011028	主席 吳秋北議員 政府當局	支援難以回港上課的跨境學生	
第 IV 項 - 3115ET – 灣仔愛群道 1 所設有 12 間課室的特殊學校			
011029 - 011607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	
011608 - 012200	主席 劉智鵬議員 政府當局	支持於灣仔愛群道建1所設有12間課室的特殊學校(“擬議工程計劃”) 放寬匡智獅子會晨崗學校(“晨崗學校”)新校舍的地積比率和建築物高度限制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2201 - 012517	主席 周文港議員 政府當局	支持擬議工程計劃 放寬晨崗學校新校舍的地積比率及重建其現有校舍、晨崗學校學生在新校舍的安全事宜，以及增加特殊學校教師的培訓名額	
012518 - 012906	主席 狄志遠議員 政府當局	支持擬議工程計劃 檢討規管興建校舍的法例，以及為特殊學校離校生提供的離校服務	
012907 - 013239	主席 管浩鳴議員 政府當局	支持擬議工程計劃 把空置校舍作特殊學校用途	
013240 - 013542	主席 陳振英議員 政府當局	支持擬議工程計劃 縮短施工期及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此項建議的進一步資料	請參閱會議紀要第32段
013543 - 014034	主席 林振昇議員 政府當局	支持擬議工程計劃 全港的特殊學校學位規劃，以及縮短施工期	
014035 - 014657	主席 郭玲麗議員 政府當局	支持擬議工程計劃 檢討公營學校的校舍用途分配表、為特殊學校另行制訂校舍用途分配表，以及檢討特殊學校的課室數目及種類 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此項建議的進一步資料	請參閱會議紀要第32段
014658 - 015151	主席 朱國強議員 政府當局	支持擬議工程計劃 火柴盒式校舍，以及建議視察千禧校舍和低於標準的校舍	
015152 - 015739	主席 政府當局	支持為改善特殊學校的教與學環境的工程計劃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要求政府當局就日後的擬議工程計劃提供充足的資料</p> <p>使用空置校舍重置特殊學校，以及訓練過剩教師成為特殊學校教師</p>	
015740 - 015801	主席 郭玲麗議員	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此項工程計劃的進一步資料	請參閱會議紀要第32段
第 V 項 - 香港科技大學 - 新科研樓 2(8018EL)			
015802 - 020728	主席 政府當局 香港科技大學 ("科大")	政府當局作出的簡介及科大以電腦投影片作出的講解	
020729 - 021635	主席 陳仲尼議員 政府當局 科大	新科研樓在吸引內地及國際研究人才和加強科技轉移方面所擔當的角色；以及科大的香港與廣州校園所進行的研究協作	
021636 - 021711	立席	延長會議	
021712 - 022144	主席 郭玲麗議員 科大	<p>支持興建新科研樓</p> <p>新科研樓的目標使用者、科大與將軍澳“創新園”之間的分工，以及科大成立國家重點實驗室的計劃</p>	
022145 - 022531	主席 林振昇議員 科大	新科研樓支持政府吸引企業的措施，以及配合未來5年，有35%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大學的學生修讀與STEAM相關學科的目標	
022532 - 022844	主席 朱國強議員 科大	科大有何策略處理香港與內地之間跨境運送生物樣本的安排，以及如科大成立醫學院，新大樓設施會否共用	
022845 - 023147	主席	<p>支持興建新科研樓</p> <p>對擬建新科研樓的期望</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此項工程計劃的進一步資料 總結	請參閱會議紀要第48段
第 VI 項 - 其他事項			
023148 - 023219	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3 年 6 月 20 日